

保定市莲池区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保莲双随机办[2024]7号

关于印发《保定市莲池区人社局 2024年人力资源和劳务派遣行业跨部门联 合抽查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现将《保定市莲池区人社局2024年人力资源和劳务派遣行业跨部门联合抽查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按照方案要求，认真组织实施。

保定市莲池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

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4年3月6日



保定市莲池区人社局 2024 年人力资源和劳务派遣行业跨部门联合 抽查工作方案

为进一步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持续、广泛、深入地开展，按照保定市莲池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《关于印发 2024 年保定市莲池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莲双随机办〔2024〕5 号）的要求，结合我区企业实际情况，莲池区人社局决定开展跨部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安排

2024 年 3 月 7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（分两批次执行）

二、抽查对象及比例

满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在莲池区登记设立的、2023 年度已年报，且当前为确立状态的人力资源 and 劳务派遣相关单位，覆盖高风险，中高风险及中风险企业，抽取比例为 5%以上。

三、抽查部门及抽查内容

（一）莲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对人力资源市场的监督检查；对劳务派遣市场行为的监督检查（对劳务派遣单位和用工单位遵守劳务派遣法律法规的监督检查）；妨碍行政执法行为检查；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、法规情况的监督检查；对用人单位和个人遵守社会保险法律、法规情况的监督检查。

（二）莲池区医保局

对用人单位和个人遵守医疗保险法律、法规情况进行监

督检查。

四、名单抽取及派发

(一) 区级统一通过“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督平台”随机抽取全区抽查市场主体名单，由“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督平台”自动派发到抽查部门，由抽查部门系统管理员在两个工作日内完成比对和确认。

(二) 通过“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督平台”，从执法人员名录库中随机抽取执法检查人员。

(三) 被检查对象和检查人员确定后，由“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督平台”随机匹配，生成一户企业一份随机抽查联合检查记录表，并派发到执法检查人员。

五、抽查组织实施

(一) 任务分工

1. 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沟通、协调、组织全区跨部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联合抽查工作，各抽查部门要统一安排、统一部署，抓好落实。

2. 随机抽取的执法人员，无法独立完成专业抽查事项的，由执法检查人员所在单位选派专业人员协助指导完成抽查工作。

(二) 检查方式

1. 抽查部门按照抽查内容可以采取书面检查、实地核查、网络监测等方式，也可以依法利用其他政府部门作出的检查、核查结果或者其他专业机构作出的专业结论。被检查对象实施现场检查一般采取信息比对、实地核查等方式进行。

2. 对企业进行实地核查时，检查人员不少于2人，统一着装并出示执法证件，检查人员应当填写“一企一表”，并由被检查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确认；被检查对象拒绝签字的应当在“一企一表”上如实记录。

（三）抽查结果公示

执法检查人员完成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后5个工作日内，将抽查结果录入“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督平台”，抽查结果由系统完成数据交换自动归集到市场主体名下，并向社会公示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抽查部门要高度重视跨部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联合抽查工作，要按照区政府统一安排、统一部署，抓好落实。结合《保定市莲池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实施细则》要求，积极筹划，精心组织，加强宣传，按时完成抽查任务。

（二）加强协调配合。各有关部门要按照抽查的工作安排，密切协作，配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做好抽查的组织实施，确保抽查工作有序开展。

（三）加强监管服务。在抽查工作中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单位要注重服务与监管相统一，检查人员在监督检查工作中要廉政执法，依法行政，切实增强检查活动的集约性、简便性与有效性，避免增加企业负担。同时要增强服务意识，把上门检查与上门服务有机结合起来，主动接受企业咨询，为企业解疑答惑。

（四）加强宣传培训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涉及广大企业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加强宣传报道，扩大抽查工作的社会影响力，使广大企业知晓配合抽查的义务和相关权利，使社会公众了解并主动参与抽查活动，积极举报企业违法行为。

（五）加强信用监管。按照“谁抽查、谁录入”的原则，及时将抽查结果记于被抽查对象名下，并向社会公示。要按照“谁管辖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对随机抽查中发现的问题实施后续监管，防止监管脱节，促进形成企业诚信自律的社会氛围。

（六）加强信息反馈。各抽查实施人员要认真梳理抽查工作中的亮点，总结经验做法及存在问题。及时反馈上报至局机关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领导小组。

联系电话：2063531

联系人：李娟